

什刹海地区旧城保护项目的焦虑与隐忧

王 彬

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,西城区公布了“北京中轴线核心保护区·什刹海地区”旧城保护示范项目的设计规划思路,使得关注什刹海历史文化保护区的人们十分忧虑。依据西城区公布的设计规划思路,将在北中轴线的重要位置即火神庙与万宁桥一带兴建“空中胡同”,在鼓楼西南角建设“下沉式胡同”,这就使人诧异,北京的胡同怎么成了变形金刚?空中胡同、下沉式胡同将和传统的北京胡同保持怎样的关系?

按照这个规划思路,什刹海历史文化保护区总面积是589.8公顷,此次一期试点项目占地约15.86公顷,涵盖了烟袋斜街、白米斜街与地安门外大街。其北是鼓楼西大街,南是地安门西大街,东是地安门外大街东侧沿线,西是前海东沿,这一带不仅是什刹海的核心地段,也是北京中轴线北端的精华部分,在这个地域里,既有以居住为主体的胡同,也有繁华喧闹的商业街道。迄今为止,地安门外大街两侧的店铺,大部分仍然保持清末、民国时期的风格,基本是单体、单层建筑。而按照西城区公布的规划思路,在地安门外大街两侧将建设两层商业店铺,商铺之间采取连廊形式,把它们链接起来,从而恢复明清时代商铺风格。这样的风格与明清

时代的商铺有什么关系吗?

二〇〇五年七月十五日,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了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》,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分为“文物保护单位”“保护建筑”“历史建筑”以及“与历史风貌无冲突的建(构)筑物”和“与历史风貌有冲突的建(构)筑物”五类。前三类的建筑不可以拆除,只可以修缮;第四类建筑应予保留,只有第五类建筑可以“整修改造拆除”。基于这个原则,地安门外大街两侧的大多数商铺基本属于历史建筑,不可以随意拆除,如果将它们拆掉,建设附带连廊的两层商铺,岂不是违背了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与规范》中的有关条例,制定这样规划的部门应该如何向相关部门解释呢?

多年来,在城市改造中出现了一个非常奇怪的现象,采取推土机的办法将原有的历史建筑彻底清除,在上面建设仿古建筑,或曰仿唐宋、或曰仿明清,而被讥笑为拆了真古董,盖了假古董,为有识者鄙之。所以出现这种现象,一方面在于城市管理者的无知,重要的在于城市改造中的商业模式。比如此次西城区对什刹海地区改造的一期试点项目,总共斥资八十三亿元,其中“本金注入

二十五亿元,贷款融资五十八亿元”。融资五十八亿元无疑是商业行为,是要还本付息的。城市改造,往往是以地产行业为主体的商业过程,只有盈利才可以还本付息,主要途径是通过增加建筑物的容积率——拆掉单层建筑,建设多层建筑,西城区公布的设计规划思路也是如此,所谓恢复明清时代商铺的风格只不过是—种欺瞒舆论的说辞而已。

历史文化保护区是综合性的,既拥有社会与文化价值,也包含有美学价值、建筑价值、环境价值、历史价值、场所感价值、文脉价值、建筑价值和商业价值。如果街区里面的原有建筑基本拆除,只从商业价值考虑,那么这个历史文化保护区便丧失了基本价值,这是十分令人痛心的。

近年,北京市对前门大街进行了大规模改造,将原有的历史建筑基本拆光,修建了大批仿古的楼阁式建筑而用来作为商铺。为了追求容积率,新的建筑物基本是二、三层,高度也大体一致,毫无天际线的曲折优美可言。前门大街的建筑在未改造之前,基本是民国遗存,改造之后,这一时期的历史记忆荡然无存,这样以清洗城市记忆为代价的改造当然是失败的。而按照西城区公布的规划思路,如果照此实施,相

对前门大街的改造,将会是有过之而无不及,因为那里至少还没有出现“空中胡同”与“下沉式胡同”这样的笑话。

中轴线是北京不同于世界其他城市的独特之处,是历史对今天的馈赠。如何保护、利用好中轴线,是一个急需研究的课题。为了做好申遗工作,北京市做了大量工作。有些工作受到社会舆论好评,比如露出景山后面两侧的红墙,但是有些则受到社会舆论的批评,比如前门大街的改造,基于这个教训,位于西城区管辖范围内中轴线的改造,引起社会的关注与焦虑是自然而可以理解的。

如果城市的管理者投入数十亿、百亿、千亿甚至上万亿元人民币,对城市进行改造,其结果是清除了城市的原本记忆,再造了一个不伦不类没有任何年轮的新城,这样的改造有什么意义呢?基于这个道理,西城区的城市管理者应该以此为契机,认真研究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》中的有关条例,虚心听取专家意见与社会舆论,从北京作为文明古都和对人民负责的角度出发,做好什刹海一期项目,使其真正具有示范意义而将北京的历史文脉延续下去,而不是用假古董替代真古董,在还本付息之外计算还有多少盈利,从而避免被今人斥而后人笑。

天之阔 舞之广

李治邦

其实说来跳舞就是一个形式,唱歌弹琴书画都是一个样,那就是文化在改变着人,在提供一个平台,让大家对生活有感情。人生如果是一座房子,那么感情就是房梁。如果没有了房梁,那房子就是一片废墟。人生如果是一条河,那么感情就是船,载你穿过惊涛骇浪达到彼岸。人生如果是一泓清泉,那么感情就是源头,送来取之不断的纯水。我曾经在家门前的天塔湖看到一个舞蹈场面,很多人手拉着手,围成一个硕大的圆圈。在激情的音乐里互相传递着一种倾诉,一种欢愉,一种交流,一种潜在的心灵释放。天津红桥区文化馆有个老朋友舞蹈团,平均岁数到了七十。可他们一到舞台上,就喜欢跳动作极为奔放的西藏舞蹈。那天,我

他们跳的《吉祥如意》,从头跳到尾,都在奔跑。我问他们,这么大岁数为什么还跳这么激烈的舞蹈呢?他们说,我们需要年轻,怎么表达呢,就跳年轻人的舞蹈抒发出来。他们之间真像是老朋友,遇到什么事情都能互相帮助,互相搀扶着。他们真是宠辱不惊,人民大会堂跳过,全国大奖拿过,社区的广场也表演过。团长对我说,你因为生活气馁了悲观了厌世了,如果有人递给你一句火烫的话,握一下你颤抖的手,传一眼深情的目光,你是不是都承受不住了?我们就这么互相鼓励着,把高兴跳出来,把烦恼跳没有了。这句话说的真好,让我感动半天。想来,感情这东西,金钱是买不来的,可谓无价之宝。平常不显眼,甚至让有些人鄙视。当你迫切索取它的时候,感情不是随便给你的,得取决于你是否对它忠诚。感情这东西,不能到你需要它的时候再去拥抱它,尤其在当前商品社会,你要把它当成护身符,随时把它带在身边。

天津现在有几百支社区广场舞舞蹈团,在众多的广场里活跃着,像是流水,然后潺潺不息地汇入到了江海。这个江海就是感情的储蓄地,就是舞蹈者的幸福生活。哪位领导要是站在这个载歌载舞的队伍面前,看着老百姓这么兴高采烈,能不高兴吗。就是别忘了,千万给大家留一个空间,别都盖上房子。那是给感情留的,也是给追求生活的人留的,反正有阳光和月光给他们做陪衬,不需要花更多的钱。



油回家去炒菜呀!

我梦想,“至治之国,善以止奸为务”(孟子语),遂有好商被究,或奸商们良心发现,而媒体不助纣为虐,再不见假冒伪劣商品,及其漫天狂舞的昧心广告。

我梦想,不见阴霾,难觅污泥浊水。举目,白云蓝天,阳光灿烂;俯瞰,海晏河清,山川妩媚。鼻翕,清新沁脾;眼动,苍翠入怀。咽喉,不因毒气而刺痛;肺叶,不由高碳而致痛。到处

箭在弦上、还是在手里?

何 申

去年冬天,偶听朋友说有一部抗日剧,是写当年热河(省)的。马上就挨个台搜,搜时想,写热河抗日,台词、外景咋也得有离宫、外八庙、棒槌山,还有长城抗战,千里无人区等等。这是因为那段往事距现在不远,史料翔实,好多当事人还在。作为电视剧一些细节可以编,但大骨架不能动,动了就不是热河抗日了。

搜了半天,也没见跟承德有关的外景。倒是见一出戏,有小女子等人,专用弓箭射鬼子的,射技老棒了,远高于养由基、吕布那些名将。吕布是一箭单发,人家是连发,机关枪弓箭,嗖嗖嗖,一射一片,串糖葫芦似的。痛快是痛快,但咱这么大,看两眼也就看不下去。这也太雷人了,要那么着,抗日战争顶多两三年就获胜,还用打持久战?

就打电话问朋友,朋友乐了,说,就是那出戏!

于是就忍着多看一会,果然,戏中有人提到热河、承德。可看看就看出来,这应该是一部香港式的言情剧,再糅上抗日的一些内容,还加上些刺激人的情节。比如小女子被强奸了,痛苦万分,忽然就跳起来射倒一大片。不由地就喊:早干什么去啦!有病呀?

真想写点什么,又一想毕竟是写抗日的,又说到热河,而且这类剧铺天盖地的播出,再胡编也有辛苦在其中,给人家泼冷水有点不合适吧。就想不看也就是了。可那一阵,电视里除了这些打打杀杀,多少枪弹都伤不着一根汗毛,而杀对手如切西瓜的片子,别的片还真少得可怜。没法子,就专拣动物看,狮子、角马、蛇,看得都想去非洲呆一阵子了。

非洲去不了,狮子也见不着真的,倒是外出见到几位作家朋友,都是最早“触电”当过编剧的。一聊起来都说早不写电视剧了,然后又苦笑现在这电视剧剧写不了。原因呢:早先的电视剧从情节到人物讲究“接地气”,现在多是武大郎攀杠子——不知在云里还是雾里。

据我们的体会,许多好的影视作品

多改自小说。小说先把故事情节以及人物定了,导演和制片(单位)觉得不错,再商量如何改编。考虑原作者最熟悉作品内容,一般情况下都希望作者自己改。说来许多作家一开始并不愿意当编剧,都是没办法被迫上架的。包括有的作品是让别人改编的,要开拍了,剧组还把原作者请去,给演员讲作品讲人物。我就有过多次这样的经历。那时从播出时的字幕就可看出对原著和编剧的重视,都是单独打出,很醒目。现在再看,有的你都找不着编剧,突出的是“策划”和制片人。

这就让我想到,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,我去参加影视活动,制作方对我们这些作家出身的编剧就不断地灌输一些创作“秘诀”:开演五分钟,必须有一个小冲突,十分钟,就得有个大动作。否则,这个片就抓不住人眼球。尽管那时原著、编剧很被看重,但毕竟拍电视剧是个团体项目,不像写小说独来独往,因此也得顺应“潮流”,于是,也就想方设法编织剧中“冲突”情节,女人撕打,男人发怒,老太太痛哭,还有砸碗摔碗抡枪把牲口跳,都是那时特别是农村剧中常用的手法。一开始还行,多了,就成了俗套,连我们自己写得都不好意思。

这就,也难满足制作方的要求。渐渐地就有了猫在宾馆里几个人“策划”剧本的作法。唐宋元明清,神仙老虎狗,海阔天空东拉西扯,把剧情人物,都硬编排出来,再找个枪手去写。一来二去,“我说”也就大行其道了。既然历史上没影的事都能编出来,还有收视率,挣大钱,那么在确有真事的大事件中,加些“雷人”的情节,又有何不可。

所以说,冰冻三尺,非一日之寒。此番抗日剧闹出大笑话,也是电视剧创作长期脱离“地气”的必然结果。将士临阵,箭,就该在弦上,准备随时射出,不能还不知道在谁手里攥着。拍电视剧,其箭也该从弓弦上弹出,能射多远就多远,射不着也正常,不能由编导制片手拿着,画个月亮,插上去。喊:开拍,拍完剪接,就是射上去的!阿波罗二五〇号。



昨宵魂梦到仙津

王乾荣

美丽中国梦,是个大话题。本人芥子小民一个,只说自己心中小梦吧。

闲窗结幽梦,此梦什么样?我的梦,挺简单,很淳朴,也琐碎,没啥大道理,老生常谈。您可以把她看成旧梦,我却把她当新梦来做——在我,这样的睡梦实在美。

我梦想,所有大小掌权者实践毛泽东这个号召——为人民服务。他们夙兴夜寐,怀远虑,知近忧,更不会擅权枉法、贪墨纳贿。于是物阜,于是民丰,“被服务者”人人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。

我梦想,“说大人,则藐之,勿视其巍巍然”(孟子语),只要依法,我可毫无顾忌地批评任何一位“公仆”渎职,而公仆,奉“过则勿惮改”(孔子语)信条,我绝不会横遭侮辱和报复,照样挺胸抬头,做一个有尊严的、不知“上访”为何物的堂堂公民。

我梦想,长袖善舞者将被摒弃于“公仆”队伍,溜须拍马、投机钻营者断无好下场,人人靠本事、靠诚实、靠公平吃饭。国清贤才贵,什么“官二代”“富二代”“星二代”……统统不会恃其父母的权势、财货、名声而耀武扬威,为非作歹。

我梦想,“特供”将被公认为可耻特权。在人民当家做主时代,不应有法外“特权”滋生的土壤,“衣分三色,食分五等”,将不会成为惯例。

我梦想,知道我所纳之税派了何

种用场,任何一项关乎国计民生之事,对我来说,一概透明——透明得令我感知,吾人虽如豆芥之微,却也是国家的一个主人。

我梦想,煤,一如金、铁、石油和稀土,乃是国家资源,强盛国家有能力安全经营矿业,而生产利润归国家、归全民所有——到那时,再无矿难频发,再无恁多矿友破碎尸喋血,无辜殒命于黑心“老板”。

我梦想,山沟里小娃娃有学可上,贫困孩子上大学不交巨额学费。“再穷不能穷孩子”,何况,咱们已经摘掉了“穷国”帽子。

我梦想,寒风中少见赤贫乞丐,夜色中没有“站街小娘”,也很少顶级奢华进口轿车。没有一辈子当“房奴”苦不堪言这么回事,更少见弄百套别墅豪宅如小菜一碟这类现象。国家科学地以税收作二次分配,把贫富两极缩小,再缩小。“穷人”,也能过上体面日子;富人,耻于“炫富”而以济弱扶倾为公义。君不见,咱国家的旗帜上大写着“社会主义”;邓小平也说过,咱们追求的,是共同富裕。

我梦想,永远不会吃到有损皮肤,甚至危及生命的掺毒食物,不因天天必吃的三餐饭食而战战兢兢,而如临如履,尽管去大饱口福,大快朵颐。您说,为一张嘴魂牵梦萦,是不是挺没出息?没出息?哪位有出息,买了地沟

